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机电转债”转股价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7.66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7.63 元/股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19 年 5 月 29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 2,1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机电转债，债券代码：128045），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10,000 万元。根据《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

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调整计算过程

公司将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5月29日），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机电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7.66元/股调整为7.63元/股。

计算过程如下：

$$P1=P0-D=7.66-0.029968=7.63\text{元/股}$$

每股派送现金红利D具体计算依据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5月29日起生效。机电转债自2019年5月21日至2019年5月28日期间停止转股，2019年5月29日起恢复转股。

中航工业机电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